

債務

借款、抵押及銀行融資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以人民幣列值，主要用作營運資金。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即本文件付印前就確定本債務聲明所載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之可動用銀行融資總額約人民幣140,000,000元，為須於一年內償還之定期貸款，並已動用其中約人民幣50,000,000元，該等銀行融資之利率為每年5.58%至5.86%。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即於本文件付印前就確定本債務聲明所載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免責聲明

除上文「借款、抵押及銀行融資」及「或然負債」兩節所披露者外，且不計及集團內公司間之負債，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並無任何尚未償還之已發行及發行在外或同意將予發行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不包括一般貿易票據）或承兌信貸、債券、抵押、質押、融資租約或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變動

董事確認，自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以來，本集團的債務及或然負債並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之披露

董事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彼等並不知悉有任何情況足以導致須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規定作出披露。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概覽

本集團普遍倚賴其內部現金流量、來自其主要往來銀行的銀行貸款、收取自關連方的墊款，以應付其業務所需。董事預期，本集團主要透過營運產生的現金及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以應付其估計所需的現金（包括資本開支、償還借款及營運資金）。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達人民幣10,300,000元、人民幣31,500,000元及人民幣313,100,000元。

現金流量資料

下表列載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各年的現金流入及流出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3,732	(2,416)	90,977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42,307)	50,803	(19,34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45,091	(27,162)	210,117
	<u> </u>	<u> </u>	<u> </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淨額	6,516	21,225	281,748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86	10,302	31,52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09)
於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0,302</u>	<u>31,527</u>	<u>313,066</u>

經營活動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700,000元，而來自日常業務的除稅前溢利則約為人民幣10,600,000元。現金流入主要來自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約人民幣13,100,000元、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與有關購買原材料而應付關連方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7,700,000元，產品保用撥備因產品銷售增加而上升約人民幣500,000元，部份因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下降約人民幣4,600,000元、存貨增加約人民幣11,800,000元，以及因銷售增加及購買原材料所付訂金增加而導致應

財務資料

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有關信用證之有限制銀行保證金及應收票據及訂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1,300,000元所抵銷。存貨大幅增加乃為應付於接近年底時增加的壓縮機手頭銷售訂單，以及壓縮機業務的預期市場增長。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所動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400,000元，而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約為人民幣48,100,000元。當中的人民幣50,500,000元差額導致經營活動動用現金，產生差額主要因存貨增加約人民幣52,000,000元、因銷售增加而令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約人民幣25,400,000元、以及支付採購而令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與應付關連方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7,600,000元所致。該等金額部分為訂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及有關信用證之有限制銀行存款及應付票據減少約人民幣4,400,000元、應收關連方款項減少約人民幣32,300,000元及因產品銷售增加而令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及產品保用撥備增加約人民幣9,200,000元所抵銷。存貨增加乃主要由於安瑞科氣體機械開始營運導致營業額大幅增加所致，加上接近年底時接獲的手頭銷售訂單大幅增加，故須提高存貨水平以應付二零零五年初的手頭銷售訂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91,000,000元，而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則約為人民幣90,700,000元。輕微差額為約人民幣300,000元，主要由於向供應商採購原材料生產各種壓縮機及壓力容器導致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約人民幣53,400,000元，及客戶為日後銷售所付之訂金的墊款增加則導致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增加約人民幣61,400,000元。有關款項大部份因多款壓力容器以及CNG加氣站集成業務之銷售額上升所導致存貨增加約人民幣45,300,000元、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約人民幣23,600,000元、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4,900,000元及有關信用證之有限制銀行存款及應付票據增加約人民幣26,200,000元所抵銷。存貨增加主要由於CNG加氣站有關之壓力容器及集成業務之強勁需求所致。現金流入進一步由向關連方進行銷售上升而產生應收關連方款項之增加及就關連方悉數償付現金墊款令應付關連方款項之減少所抵銷。

投資活動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動用的現金淨額約達人民幣42,300,000元。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主要由於安瑞科壓縮機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以約人民幣26,200,000元收購新奧集團約12.3%股權、向新奧集團提供的附息貸款淨額增加人

財務資料

人民幣18,600,000元以及購買機器及設備及進一步增加現有壓縮機製造設施的投資約人民幣7,300,000元以及向關連方所提供的無抵押、免利息墊款約人民幣7,500,000元。該等墊款主要付予新奧集團、XGII及蚌埠房地產有限公司。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部份因關連方償還以往獲提供的墊款約人民幣16,200,000元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為出售銷售辦公室、出售機器及車輛）的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100,000元而抵銷。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約達人民幣50,800,000元。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入金額主要來自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為精簡企業架構而向廊坊國富出售於新奧集團約12.3%股權所得的款項約人民幣26,200,000元、新奧集團為清償於二零零四年的未償還貸款而償還為數人民幣78,600,000元的附息貸款、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向新奧集團提供貸款所得的利息收入約人民幣8,700,000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為出售若干員工宿舍、機器、辦公室設備及車輛）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600,000元以及關連方於年內償還墊款約人民幣59,300,000元。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入金額部份因為其CNG及LNG生產線擴充生產設施而購買機器及設備以及興建廠房大樓導致流出現金約人民幣32,200,000元、給予關連方（有關關連方的詳情載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的墊款增加約人民幣54,500,000元及就收購安瑞科壓縮機及安瑞科氣體機械的全部股權而支付約人民幣36,800,000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為約人民幣19,300,000元。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主要由於就加強本集團之生產能力及設施而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與在建工程而支付約人民幣21,800,000元。投資活動現金流出部份由二零零五年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及二零零四年向關連方支付現金墊款之應收利息所帶來已收利息約人民幣2,400,000元所抵銷，有關款項之本金已由關連方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悉數償付。

融資活動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5,100,000元，主要由於為本集團擴充壓縮機業務籌措資金令銀行貸款淨額增加人民幣19,000,000元以及為營運資金所需而向關連方獲取的墊款淨額增加約人民幣30,500,000元所致。

財務資料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達人民幣27,200,000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貸款的金額超過新造銀行貸款所得款項。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金額因向關連人士收取的墊款淨額增加（當中應付XGII的人民幣45,000,000元，其後根據本公司與XGII就有關創業板上市而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之資本化協議撥充資本）而導致現金流入所抵銷。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為約人民幣210,100,000元，主要來自Investec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兌換可贖回可換股債券產生之所得款項約人民幣40,300,000元、配售所得款項總額約人民幣207,800,000元、Symbiospartners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認購EIGL股份產生之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5,700,000元及就營運資金用途而新造短期銀行貸款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40,000,000元。現金流入部份由償還短期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47,900,000元、有關作營運資金用途之短期銀行貸款之已付利息及已付可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應計利息約人民幣8,300,000元、償還已收關連方之墊款約人民幣9,700,000元以償付關連方借款及有關配售之股份發行開支約人民幣27,900,000元所抵銷。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266,100,000元，而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流動負債淨額則分別約為人民幣10,700,000元及人民幣75,100,000元。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出現流動負債淨額之主要原因為(i)本集團之短期融資用於性質逾一年之非流動資產及(ii)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銀行貸款外，本集團應付關連方之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51,600,000元及人民幣65,200,000元，而其中約人民幣45,000,000元已根據資本化發行就創業板上市撥充資本。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經審核流動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292,000,000元。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約達人民幣920,000元，與採購生產CNG集裝箱的車床、其他生產設備及兩輛汽車相關。此外，本集團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約達人民幣40,000,000元，與興建新的高壓氣體瓶式壓力容器生產線相關。

(b) 經營租約承擔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經營租約形式租賃多項物業、廠房與機器及辦公室設備項目。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約應付的日後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300,000元，其中人民幣1,300,000元須於一年內支付，而餘下約人民幣1,000,000元須於一年後但五年內支付。

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經計及本集團之財務資源，包括經由經營業務內部產生的資金、現有銀行信貸額、向Investec發行可贖回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及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有充裕營運資金以應付目前需求。經考慮上文所述及本公司所編製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後，保薦人同意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由上市文件刊發起計未來至少十二個月的需要的看法。

本集團的融資政策是以內部產生的資金以及本集團的備用銀行貸款為其業務及擴充提供資金。由於本集團的業務現正擴張，且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需求高，因而取得短期銀行貸款以應付任何預計的現金需求。

外匯

本集團之收入與成本及支出主要以人民幣結算，並將於主板上市後繼續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目前無意在外匯市場上採用任何衍生工具以對沖人民幣兌其他外幣的波動。

在中國現行外匯管制制度下，並不能保證於任何特定匯率下將有足夠備用外幣，以全面滿足特定企業的需求。概不能保證外幣短缺不會限制本公司獲取足夠外幣支付股份日後的股息及滿足其他外幣需求。

財務資料

營業記錄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各年之綜合損益表。本概述應與刊載於本文件附錄一之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
營業額	68,943,423	252,375,698	513,013,890
銷售成本	(40,771,008)	(177,790,799)	(362,953,734)
毛利	28,172,415	74,584,899	150,060,156
其他收益	5,846,076	5,109,203	3,537,864
銷售費用	(7,633,349)	(12,803,532)	(23,150,938)
行政費用	(11,636,603)	(23,110,803)	(51,441,412)
其他收入／(費用)淨額	302,158	2,681,210	(603,924)
經營溢利	15,050,697	46,460,977	78,401,746
融資成本	(4,443,570)	(6,082,089)	(7,813,959)
除稅前溢利	10,607,127	40,378,888	70,587,787
所得稅	—	(1,814,458)	(1,882,093)
年度溢利	<u>10,607,127</u>	<u>38,564,430</u>	<u>68,705,694</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0,607,127	36,191,118	68,705,694
少數股東權益	—	2,373,312	—
年度溢利	<u>10,607,127</u>	<u>38,564,430</u>	<u>68,705,694</u>
每股盈利			
— 基本 ⁽¹⁾	<u>0.041</u>	<u>0.139</u>	<u>0.225</u>
— 攤薄 ⁽²⁾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0.224</u>

財務資料

附註：

- (1)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股份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68,705,694元及加權平均股數305,283,288股計算，並已計及於售股章程刊發日期之260,160,000股已發行及可予發行股份，猶如股份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個期間均已發行在外，以及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藉著兌換可贖回可換股債券及配售而發行之股份。

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為人民幣10,607,127元及人民幣36,191,118元及本公司於售股章程刊發日期之260,160,000股已發行及可予發行股份計算，猶如該等股份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個期間均已發行在外。

- (2)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68,705,694元及加權平均股數306,681,163股計算，並已計及根據創業板上市前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獲行使後對股份之潛在攤薄效應。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以下為本集團往績期間經營業績之討論，該等討論應與刊載於本文件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呈報基準

本集團被視作公司重組後之持續實體，本節所載財務資料之編製基準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而並非由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起）一直是本集團之控股公司。因此，本節所載本集團於上述期間之財務資料載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由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倘彼等公司的註冊成立／成立日期或安瑞科氣體機械的額外權益被收購的日期為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以後，則從註冊成立／成立日期或被收購日期，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整段上述期間內均已存在。本節所載財務資料的編製基準亦符合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如適用）。就共同控制下的集團重組應用合併會計原則時，安瑞科壓縮機於共同控制合併發生當日的財務報表賬項乃包含在財務資料內，猶如合併從安瑞科壓縮機開始被王先生控制之日起已發生。王先生是本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安瑞科壓縮機之淨資產或淨業績均毋須作出會計調整以達致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重大交易及結餘均已在合併賬目時對銷。

財務資料

概覽

概況

本集團主要從事為燃氣能源業提供集成業務，以及設計、製造及銷售專用燃氣裝備，包括壓縮機、壓力容器、及在燃氣能源業內輸送、儲存及配送天然氣所需之天然氣加氣站及壓縮天然氣拖車等。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代表安瑞科壓縮機（自二零零二年三月開始營運）所經營的壓縮機及壓力容器業務的經營業績。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則代表安瑞科氣體機械（主要從事銷售壓力容器及提供集成業務）於二零零四年四月開始營運後的壓縮機、壓力容器及集成業務業績。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顯著增長。此外，為精簡日後本集團的集成業務，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成立安瑞科集成。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大幅增長，主要由於市場對本集團為燃氣能源業提供的集成業務及專用氣體裝備產品的需求殷切。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來自銷售壓縮機、銷售壓力容器，以及提供有關燃氣裝備之集成業務。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後出售貨品的銷售額，但未計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且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下表為往績期間本集團分類營業額的說明：

	二零零三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壓縮機的銷售額	68,615,843	99.5	115,224,362	45.7	117,513,314	22.9
壓力容器的銷售額	327,580	0.5	120,120,442	47.6	262,606,385	51.2
提供燃氣裝備集成業務	—	—	17,030,894	6.7	132,894,191	25.9
	<u>68,943,423</u>	<u>100.0</u>	<u>252,375,698</u>	<u>100.0</u>	<u>513,013,890</u>	<u>100.0</u>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顯著增加，乃由於CNG液壓式加氣子站系統及壓力容器之銷售迅速增長，乃因燃氣加氣站及儲存、輸送及配送天然氣所需專用燃氣裝備之需求龐大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已出售存貨之成本、薪酬及工資、福利以及生產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經常性製造開支。

下表列載三條產品線各自的成本組成部份：

	截至二零零三年			截至二零零四年				截至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壓縮機	壓力容器	合計	壓縮機	壓力容器	集成業務	合計	壓縮機	壓力容器	集成業務	合計
	%	%	%	%	%	%	%	%	%	%	%
物料成本	81.5	52.8	81.3	87.6	88.9	89.0	88.4	87.2	89.1	94.7	89.9
薪酬及工資	8.3	22.4	8.4	6.3	5.4	5.2	5.7	4.7	1.9	1.0	2.4
福利	1.2	3.2	1.2	0.7	0.7	0.9	0.8	0.7	0.3	0.1	0.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折舊	4.4	4.2	4.4	1.7	0.8	0.8	1.1	2.0	2.0	1.1	1.8
經常性製造成本	4.6	17.4	4.7	3.7	4.2	4.1	4.0	5.4	6.7	3.1	5.6
合計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財務資料

毛利

下表為往績期間本集團按產品分類的毛利說明：

	截至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估營業額/ 銷售成本/ 人民幣	毛利的百分比	毛利率	估營業額/ 銷售成本/ 人民幣	毛利的百分比	毛利率	估營業額/ 銷售成本/ 人民幣	毛利的百分比	毛利率
營業額									
壓縮機的銷售	68,615,843	99.5%		115,224,362	45.7%		117,513,314	22.9%	
壓力容器的銷售	327,580	0.5%		120,120,442	47.6%		262,606,385	51.2%	
提供燃氣裝備集成業務	—	—		17,030,894	6.7%		132,894,191	25.9%	
	<u>68,943,423</u>	<u>100.0%</u>		<u>252,375,698</u>	<u>100.0%</u>		<u>513,013,890</u>	<u>100.0%</u>	
銷售成本									
壓縮機的銷售	40,503,465	99.3%		72,994,914	41.1%		82,713,860	22.8%	
壓力容器的銷售	267,543	0.7%		95,596,039	53.7%		199,643,543	55.0%	
提供燃氣裝備集成業務	—	—		9,199,846	5.2%		80,596,331	22.2%	
	<u>40,771,008</u>	<u>100.0%</u>		<u>177,790,799</u>	<u>100.0%</u>		<u>362,953,734</u>	<u>100.0%</u>	
毛利									
壓縮機的銷售	28,112,378	99.8%	41.0%	42,229,449	56.6%	36.6%	34,799,454	23.2%	29.6%
壓力容器的銷售	60,037	0.2%	18.3%	24,524,402	32.9%	20.4%	62,962,842	42.0%	24.0%
提供燃氣裝備集成業務	—	—	—	7,831,048	10.5%	46.0%	52,297,860	34.8%	39.4%
	<u>28,172,415</u>	<u>100.0%</u>	<u>40.9%</u>	<u>74,584,899</u>	<u>100.0%</u>	<u>29.6%</u>	<u>150,060,156</u>	<u>100.0%</u>	<u>29.3%</u>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主要包括中國地方政府給予之政府補助金，來自銷售生產所剩餘鋼材（生產所產生之廢料）之收入，向關連方提供貸款所得的利息收入及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銷售費用

銷售費用主要包括薪酬、福利、運輸開支、銷售佣金開支、提供產品保用之撥備、差旅及娛樂開支以及租金開支。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主要包括薪酬、福利、辦公室設備及傢俬等固定資產的折舊、公用設施及辦公室開支以及呆賬的減值虧損。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為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其他收入淨額

其他收入淨額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第三方因不遵守供應協議所支付之補償金及火警補償金。

稅項

本集團毋須繳付香港利得稅，因為本集團於往績期間並無賺取須繳交香港利得稅的收入。

安瑞科壓縮機、安瑞科氣體機械及安瑞科集成所適用的法定國家所得稅稅率分別為30%、24%及30%。由於安瑞科壓縮機、安瑞科氣體機械及安瑞科集成均為外資企業，根據《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自產生應課稅所得（經抵銷過往年度所產生之可扣稅虧損）之年度起，安瑞科壓縮機、安瑞科氣體機械及安瑞科集成均於第一及第二年免徵國家所得稅，第三至第五年則均可獲減免50%的國家所得稅。此外，安瑞科氣體機械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獲河北省科學技術廳頒發獎項，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並獲石家莊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國家稅務局確認，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享有優惠稅率，按應課稅溢利之15%繳稅。

安瑞科壓縮機、安瑞科氣體機械及安瑞科集成所適用的法定地方所得稅稅率均為3%。根據《河北省經濟技術開發區條例》第32條，自產生應課稅所得（經抵銷過往年度所產生之可扣稅虧損）之年度起，安瑞科氣體機械於第一至第五年免徵地方所得稅，而第六至十年則可獲減免50%地方所得稅。根據《安徽省人民政府關於鼓勵外商投資的若干規定》第6條及由廊坊市人民政府頒佈的《關於經濟技術開發區優惠政策》，安瑞科壓縮機及安瑞科集成獲永久豁免繳納地方所得稅。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安瑞科壓縮機豁免繳交中國所得稅的免稅期，並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按15%繳交中國所得稅。根據安徽省國家稅務局分別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三日及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發出之通知[2004] 247號及通知[2005] 16號，安瑞科壓縮機因購置國內生產之設備而獲准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減免國家所得稅約人民幣2,000,000元。

財務資料

安瑞科氣體機械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享有中國所得稅之免稅期，因此，自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安瑞科氣體機械並無就中國所得稅計提撥備。

安瑞科集成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中國所得稅之免稅期，因此，自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安瑞科集成並無就中國所得稅計提撥備。

除所得稅外，本集團亦須就銷售產品繳納增值稅（「銷項增值稅」），銷項增值稅按貨品銷售價值的17%計算，客戶除支付貨品的銷售價值外，亦須支付銷項增值稅。本集團支付有關其購貨的增值稅（「進項增值稅」），扣除銷項增值稅後，即為應付增值稅淨額。所有已付及已收增值稅均記錄於應付增值稅賬目內，並計入資產負債表內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內。

影響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之因素

有見及壓縮機、壓力容器及集成業務的需求不斷攀升，本集團現正擴充其生產能力。董事相信，長遠而言，擴充生產能力將拓闊本集團的市場佔有率。董事亦相信，憑藉其獨一無二的技術、現時經驗豐富的管理隊伍及優質的產品，本集團定能贏得更大的市場佔有率。然而，有意投資者務須留意，以下因素或會影響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

天然氣裝備行業發展

根據北京市市場經濟發展研究院刊發之中國能源發展報告(2003)，預測天然氣之需求在二零二零年前將增至約200 bcm，較二零零零年約22.6 bcm之需求增加約785%。預計二零二零年中國天然氣總需求量中，約37.5%及約35%會分別用於發電及城市燃氣（包括NGV）方面。鑑於預期市場對天然氣之需求增加，燃氣裝備之需求預計亦會相應增加。董事相信，天然氣行業之整體產量上升，對燃氣裝備之需求及本集團營業額將具直接影響。有關中國天然氣市場之資料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原材料成本波動不定

電動機及鋼是製造壓縮機、壓力容器及配件的主要原材料。於往績期間所耗用的電動機及鋼的成本上升，主要由於年內的壓縮機產量增加及開始生產壓力容器及提供集成業務所致。

除上述外，有意投資者應留意本集團無法控制的多項因素，而此等因素或對本集團日後的表現構成影響，有關詳情載列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

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及根據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編製，以下為被視為對綜合財務報表重要的會計政策：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則以攤銷成本減呆壞賬減值虧損列賬，除非應收款項為給予關連方之免息貸款，並無任何固定還款期，或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應收款項以成本減呆壞賬減值虧損列賬。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

成本乃根據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包括所有購貨成本、加工成本及致使存貨送達現時地點或達致現時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所需成本及估計進行銷售必須的成本。

當存貨出售時，其賬面值於有關收益確認之期內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減值數額及所有存貨虧損一概在減值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因可變現淨值增加而引致任何存貨減值的撥回在撥回期間沖減列作支出的存貨額。

財務資料

收益確認

倘經濟效益有可能流向本集團及收益與成本（如適用）能可靠量度，則收益將於貨品付運至客戶的樓宇時（即客戶接受貨品及有關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之時）於損益表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本集團於往績期間的綜合業績的討論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68,900,000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於壓縮機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量增加所致。

下表列載壓縮機以子產品類別劃分的銷售詳情連同平均售價及已售數量：

	平均售價 人民幣／台	數量 台 (附註)	金額 人民幣
壓縮機的銷售			
— 燃氣壓縮機系列	63,197.24	244	15,420,127
— 專用壓縮機系列	311,372.64	77	23,975,693
— 通用壓縮機系列	81,051.39	313	25,369,085
	<hr/>		
	102,152.85	634	64,764,905
— 配件			<hr/> 3,850,938
			68,615,843
壓力容器的銷售			
— 化工物料儲運設備系列	4,199.74	78	<hr/> 327,580
合計			<hr/> <hr/> 68,943,423

附註：「台」指於年內根據各產品類別出售的不同產品總台數。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成本包括(i)已售存貨之成本約人民幣33,1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之81.3%)；(ii)薪金及工資約人民幣3,4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之8.4%)；(iii)福利約人民幣5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1.2%)；(iv)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約人民幣1,8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之4.4%)；及(v)經常性製造開支約人民幣1,9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之4.7%)。

毛利率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壓縮機及壓力容器的毛利率分別約41.0%及18.3%。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9.5%銷售額來自銷售壓縮機，整體毛利率約40.9%。

其他收益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約達人民幣5,800,000元，其他收益主要包括本集團附屬公司獲得中國地方政府授出約人民幣1,600,000元的政府補助金、銷售生產剩餘鋼材所得約人民幣200,000元及向關連人士提供貸款之利息收入人民幣4,000,000元。在人民幣1,600,000元的政府補助金中，約人民幣400,000元為蚌埠市淮上區財政局資助的不明確目的補助金。政府補助金為向蚌埠地方政府收購蚌埠壓縮機的部份條款。根據蚌埠收購協議所列條款，安瑞科壓縮機於收購蚌埠壓縮機後有權收取相當於安瑞科壓縮機於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止各財政年度所付及所應付企業所得稅及50%地方增值稅的資助。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歸還上述政府補助金的風險微乎其微。

銷售費用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費用約達人民幣7,600,000元，佔營業額約11.1%。銷售費用主要包括薪金約人民幣800,000元、福利約人民幣100,000元、運輸費用約人民幣1,400,000元、銷售佣金開支約人民幣1,200,000元、提供產品保用的撥備約人民幣1,000,000元、差旅及娛樂開支約人民幣1,800,000元及租金開支約人民幣500,000元。

財務資料

行政費用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約達人民幣11,600,000元，佔營業額之16.9%。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金約人民幣2,700,000元、福利約人民幣2,000,000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約人民幣1,000,000元、公用事業開支及辦公室開支約人民幣800,000元及呆賬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100,000元。

融資成本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4,400,000元，佔營業額之6.4%。融資成本主要為銀行貸款之利息支出。

其他收入淨額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其他收入淨額約達人民幣302,000元。其他收入淨額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約人民幣109,000元、撤回其他應付賬款約人民幣267,000元。該等款項涉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初收購蚌埠壓縮機時所產生且及後獲同意由蚌埠壓縮機撤銷的雜項支出，被捐款開支約人民幣69,000元所抵銷。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安瑞科壓縮機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免稅期，故並無就所得稅作出撥備。

少數股東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指新奧石家莊於安瑞科氣體機械所擁有的70%權益。由於直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新奧石家莊並無向安瑞科氣體機械注入任何資產及負債，因此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少數股東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0,600,000元，而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率則約為15.4%。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增加約人民幣183,500,000元至約人民幣252,400,000元，較二零零三年飆升266.3%。本集團之營業額大幅上升，乃主要由於年內安瑞科壓縮機銷售的壓縮機數量增加、壓力容器的銷量上升，以及安瑞科氣體機械於年內投產後開始銷售燃氣裝備相關之集成業務所致。

壓縮機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壓縮機之銷售增加約人民幣46,600,000元或67.9%至約人民幣115,200,000元，主要由於壓縮機之銷量及售價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上升所致。壓縮機之銷量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634台增加108台或17%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42台。平均每台售價由二零零三年每台約人民幣102,152.85元增加至二零零四年每台約人民幣145,653.95元，升幅約42.6%，主要由於產品組合改變及燃氣壓縮機系列及專用壓縮機系列之特定型號（其售價較該等通用壓縮機系列為高）之銷售額增加所致。此外，基於有關產品之強大市場需求，所有壓縮機產品之每台售價均普遍上升。

壓力容器

本集團壓力容器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27,580元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0,100,000元，升幅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壓力容器的平均售價及銷售量增加。

平均每台售價由二零零三年的每台約人民幣4,199.74元增加至二零零四年的每台約人民幣256,120.34元，而銷售量則由二零零三年的78台增加約501.3%至二零零四年的469台。平均每台售價及銷售量增加的原因乃由於改變壓力容器產品組合，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開始透過安瑞科氣體機械銷售高壓氣體瓶式壓力容器及儲運設備系列以及低溫液體儲運設備系列，而並非如二零零三年僅售化工物料儲運設備系列，該兩個系列的每單位售價遠較化工物料儲運設備系列的售價為高，因此，儘管該等系列於二零零四年的銷售量僅佔壓力容器銷售量約20.9%，惟每台價格較高的影響較銷售量的影響為大，故此壓力容器的平均每台售價於二零零四年大幅上升。

財務資料

集成業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來自提供集成業務的營業額約人民幣17,000,000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開展該業務分部，於二零零三年並無該等營業額。

下表闡釋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子產品類別之銷售詳情以及平均售價及銷量：

	平均售價 人民幣／台	數量 台 (附註)	金額 人民幣
壓縮機銷售			
－ 燃氣壓縮機系列	133,476.75	280	37,373,490
－ 專用壓縮機系列	304,063.76	120	36,487,651
－ 通用壓縮機系列	100,041.20	342	34,214,090
	145,653.95	742	108,075,231
－ 配件			7,149,131
			115,224,362
壓力容器銷售			
－ 高壓氣體瓶式壓力容器 儲運設備系列	626,229.70	75	46,967,228
－ 低溫液體儲運設備系列	856,738.39	23	19,704,984
－ 化工物料儲運設備系列	144,065.31	371	53,448,230
	256,120.34	469	120,120,442
提供燃氣裝備集成業務			
－ 城鎮氣化集成業務	40,616.43	54	2,193,287
－ CNG加氣站及CNG 加氣拖車集成業務	1,141,354.37	13	14,837,607
	254,192.45	67	17,030,894
合計			<u>252,375,698</u>

附註： 「台」指於年內根據各產品類別出售的不同產品總台數。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37,000,000元至約人民幣177,800,000元，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飆升336.1%，升幅與營業額之升幅大致相符。銷售成本包括(i)已售存貨之成本約人民幣157,2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88.4%)；(ii)薪金及工資約人民幣10,2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5.7%)；(iii)福利約人民幣1,3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0.8%)；(iv)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約人民幣2,0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1.1%)；及(v)經常性製造開支約人民幣7,1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4.0%)。

毛利率

	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銷售壓縮機	41.0	36.6
銷售壓力容器	18.3	20.4
提供燃氣裝備集成業務	—	46.0
整體	40.9	29.6

壓縮機毛利率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跌，主要由於生產燃氣壓縮機系列及專用壓縮機系列內若干型號產生額外經常性製造開支及勞工成本較通用壓縮機系列為高，壓縮機的整體毛利率亦因此下降。

此外，壓力容器產品之毛利率較其他產品系列相對為低，乃由於二零零四年之壓力容器銷售總額當中，約44.5%為化工物料儲運設備系列之壓力容器產品銷售，其毛利率平均為13.1%，相對低於高壓氣體瓶式壓力容器儲運設備系列之平均毛利率24.9%及低溫液體儲運設備系列之29.3%。因此，壓力容器之銷售毛利率被攤薄。

儘管來自為燃氣裝備提供集成業務的毛利率高於來自銷售壓縮機及壓力容器的毛利率，但壓縮機及壓力容器的銷售共佔銷售總額約93.3%。因此，整體毛利率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降。

其他收益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約達人民幣5,100,000元，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跌約12.6%。其他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金約人民幣700,000元、銷售生產所剩餘之鋼材約人民幣800,000元及向關連方提供貸款所得的利息收入約人民幣3,200,000元。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收益下跌，主要由於向關連方提供貸款之利息收入下跌所致。在人民幣700,000元的政府補助金當中，約人民幣600,000元為蚌埠市淮上區財政局資助的不明確目的補助金。政府補助金為向蚌埠地方政府收購蚌埠壓縮機的部份條款。根據蚌埠收購協議所列條款，安瑞科壓縮機於收購蚌埠壓縮機後獲授權收取相當於安瑞科壓縮機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止各財政年度所付及所應付的企業所得稅款項及50%地方增值稅的資助。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歸還上述政府補助金的風險微乎其微。

銷售費用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費用增加約人民幣5,200,000元或67.7%至約人民幣12,800,000元，佔營業額約5.1%。銷售費用主要包括薪金約人民幣1,300,000元、福利約人民幣300,000元、運輸費用約人民幣1,800,000元、銷售佣金開支約人民幣1,800,000元、產品保用撥備約人民幣1,700,000元、差旅及娛樂開支約人民幣3,500,000元及租金開支約人民幣500,000元。銷售費用大幅上升，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推出新產品壓力容器及有關燃氣裝備之集成業務產生額外銷售費用所致，壓力容器及有關燃氣裝備之集成業務於年內的相關額外銷售開支約達人民幣4,300,000元。銷售費用佔營業額之比例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1.1%下跌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5.1%，主要由於廣告費用、運輸費用、差旅及娛樂開支達致經濟效益所致。

行政費用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行政費用增加約人民幣11,500,000元或98.6%至約人民幣23,100,000元，佔營業額約9.2%。行政費用主要包括薪金約人民幣5,500,000元、福利開支約人民幣3,900,000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約人民幣2,400,000元、公用事業開支及辦公室開支約人民幣1,900,000元及呆賬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200,000元。升幅主要源自安瑞科氣體機械（於二零零三年並未開始任何營運）於二零零

財務資料

四年度所產生之相關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9,200,000元所致。行政費用佔營業額之比例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6.9%下跌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9.2%，主要因本集團管理層於二零零四年實施之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融資成本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融資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700,000元或36.9%至約人民幣6,100,000元（佔營業額之2.4%）。融資成本主要為銀行貸款之利息支出。融資成本上升，主要由於銀行貸款於年內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淨額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其他收入淨額增加約人民幣2,400,000元至約人民幣2,700,000元。其他收入淨額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約人民幣13,000元、因第三方未遵守供應合約所得之賠償收入及失火賠償約人民幣373,000元及直接將由於收購安瑞科氣體機械額外權益而產生之所收購資產淨值公允價值權益超出收購成本的部份，即約人民幣2,400,000元確認為其他收入淨額。儘管收購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六日進行，惟收購該等安瑞科氣體機械額外權益之成本乃基於安瑞科氣體機械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該項人民幣2,400,000元之差額乃由於安瑞科氣體機械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六日之資產淨值高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原因為安瑞科氣體機械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零四年七月十六日產生之盈利。該等款項部份被捐款開支約人民幣60,000元所抵銷。因第三方未遵守供應合約所得之賠償收入總值人民幣98,400元，乃由於供應商提供之機械未能達到標準所致。來自火災賠償的賠償收入則為人民幣274,600元，主要由於一名供應商同意撤銷其他應付款項，作為其供應的機器因漏油而引致小火的賠償。鑑於只有該機器受損且已被替換，故對本集團正常生產及營運無任何影響。

稅項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實質稅率為4.5%。所得稅指年內按安瑞科壓縮機及安瑞科氣體機械之應課稅溢利約人民幣11,900,000元根據適用稅率收取之即期中國所得稅約人民幣1,800,000元，加上不可扣稅開支約人民幣600,000元之稅務影響，該等款項抵銷地方政府減免一半之所得稅約人民幣8,000,000元以及毋須課稅收

入約人民幣600,000元之稅務影響及地方政府就購置國內生產設備而給予之稅務優惠約人民幣2,000,000元。

少數股東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指新奧石家莊在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五日於安瑞科氣體機械所擁有的70%權益。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六日，石家莊BVI向新奧石家莊收購安瑞科氣體機械的70%額外權益。自此，安瑞科氣體機械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集團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600,000元上升241.2%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人民幣36,200,000元，升幅與本集團營業額及毛利升幅一致，惟自安瑞科壓縮機開始繳納稅項後，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率因此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5.4%下跌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3%。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本集團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52,400,000元上升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13,000,000元，升幅約為103.3%。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於年內來自壓力容器及燃氣裝備集成業務銷量增加所致。

壓縮機

本集團壓縮機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5,200,000元上升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7,500,000元，升幅約為2.0%。儘管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量下跌，惟營業額仍然上升，主要由於壓縮機的平均單位銷售價上升，由二零零四年每台約人民幣145,653.95元上升約38.7%，至二零零五年每台約人民幣202,027.62元。壓縮機的銷量由二零零四年的742台下降至二零零五年的530台。壓縮機平均售價上升，主要由於燃氣壓縮機系列的單位售價上升，其中天然氣充瓶系列壓縮機之平均單位售價由二零零四年每台約人民幣357,400元增加至二零零五年每台約人民幣418,600元，通用壓縮機系列之平均售價則由二零零四年每台人民幣100,041.20元下跌至二零零五年每台人民幣69,202.65元，此乃由於每台售價較低之壓縮機銷售比率上升所致，除此之外，燃氣壓縮機系列之整體平均售價由二零零

財務資料

四年每台約人民幣133,476.75元大幅上升約213.6%至二零零五年每台約人民幣418,618.95元。壓縮機平均售價增加之影響，部份由銷量之跌幅所抵銷，銷量減少乃由於LPG壓縮機需求由二零零四年出售的195台減少至二零零五年出售的18台所致。因此，本集團之營業額僅僅稍為上升約2.0%。

壓力容器

本集團來自壓力容器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0,100,000元上升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62,600,000元，升幅約為118.6%。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於壓力容器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平均售價及銷量上升。

平均單位售價由二零零四年之每台人民幣256,120.34元增加約45.6%至二零零五年的每台人民幣373,020.43元，而銷量則由二零零四年的469台增加約50.1%至二零零五年的704台。在若干程度上，二零零五年之壓力容器每台售價升幅因低溫液體儲運設備系列之平均售價跌幅稍為抵銷，該等跌幅乃由於每台售價較低之較少容量LNG儲罐銷售比率上升所致。整體而言，壓力容器的銷量及單位銷售價於二零零五年增加，主要由於安瑞科氣體機械全面運作，加上市場對高壓氣體瓶式壓力容器儲運設備系列的強勁需求所致。

燃氣裝備的集成業務

本集團來自燃氣裝備集成業務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000,000元上升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2,900,000元，上升約680.3%。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量上升所致，銷量自二零零四年的67台增加約85.1%至二零零五年的124台，主要由於CNG加氣站及CNG加氣拖車的集成業務的銷量由二零零四年的13個單位增至二零零五年的104個單位，乃由NGV於中國日趨普及，令燃氣加氣站對燃氣裝備產生強大需求。

燃氣裝備集成業務之平均售價上升，主要由於城市燃氣計劃集成業務之平均售價由二零零四年每單位人民幣40,616.43元增加至二零零五年每單位人民幣579,367.69元，上升主要由於受到調壓站之單位價格因經營加氣站需求殷切而上升所推動，調壓站之平均單位價格由二零零四年之每單位約人民幣167,000元增加至每單位約人民幣535,600元。

財務資料

下表列載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子產品類別劃分的產品銷售詳情連同平均售價及銷量：

	截至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平均售價 人民幣／台	數量 台 (附註)	金額 人民幣
壓縮機銷售			
－ 燃氣壓縮機系列	418,618.95	114	47,722,560
－ 專用壓縮機系列	315,684.72	124	39,144,905
－ 通用壓縮機系列	69,202.65	292	20,207,173
	<u>202,027.62</u>	<u>530</u>	<u>107,074,638</u>
－ 配件			<u>10,438,676</u>
			117,513,314
壓力容器銷售			
－ 高壓氣體瓶式壓力容器及 儲運設備系列	687,473.74	202	138,869,696
－ 低溫液體儲運設備系列	713,298.71	79	56,350,598
－ 化工物料儲運設備系列	159,305.18	423	67,386,091
	<u>373,020.43</u>	<u>704</u>	<u>262,606,385</u>
提供燃氣裝備集成業務			
－ 城鎮氣化集成業務	579,367.69	20	11,587,354
－ CNG加氣站及CNG 加氣拖車集成業務	1,166,411.90	104	121,306,837
	<u>1,071,727.35</u>	<u>124</u>	<u>132,894,191</u>
合計			<u><u>513,013,890</u></u>

附註：上述「台」指於期內根據各產品類別出售的不同產品的總台數。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7,800,000元上升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3,000,000元，升幅約達104.1%。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包括(i)售出存貨成本約人民幣326,3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約89.9%；(ii)薪酬及工資約人民幣8,5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約2.4%；(iii)福利約人民幣1,2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約0.3%；(iv)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人民幣6,6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約1.8%；及(v)經常性製造開支約人民幣20,3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約5.6%。

毛利率

	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銷售壓縮機	36.6	29.6
銷售壓力容器	20.4	24.0
提供燃氣裝備集成業務	46.0	39.4
整體	29.6	29.3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整體毛利率由二零零四年同期約29.6%下降至約29.3%。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壓縮機的毛利率下降以及燃氣裝備的集成業務的毛利率下降，該等跌幅部份為壓力容器之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較高毛利率約24.0%（較二零零四年同期約20.4%為高）抵銷，壓力容器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約51.2%。

壓縮機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約29.6%，而二零零四年同期則為約36.6%，主要由於原料單位成本的升幅高於單位售價的升幅。

壓力容器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約24.0%，較二零零四年同期約20.4%為高，主要由於壓力容器產品的單位價格上升及銷售組合有變。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化工物料儲運設備系列中毛利率相對較低的壓力容器於產品銷售組合中佔較大比重，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壓力容器產品總銷售額約44.5%。然而，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品銷售組合由

財務資料

毛利率相對較低的化工物料儲運設備系列轉為側重毛利率相對較高（佔期內壓力容器產品總銷售額約52.9%）的高壓氣體瓶式壓力容器及儲運設備系列。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成業務之毛利率跌至約39.4%，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率則為約46.0%，跌幅主要由於產品組合有所變動。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CNG加氣子站拖車（毛利率相對較低）所佔集成業務服務之銷售額較大，佔期內集成業務之服務總銷售額約60.0%，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佔約45.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100,000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500,000元，跌幅為約30.8%。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主要包括銷售生產所剩餘鋼材的收益約為人民幣700,000元（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10,000元減少約33.7%）以及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約人民幣1,600,000元。該項收入遠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0,000元為高，乃由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銀行結餘大幅增加所致。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取之政府補助金約為人民幣1,200,000元，而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收取政府補助金約人民幣700,000元。其他收益大幅下跌，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向關連方提供貸款利息收入，原因是所有尚未償還的關連方貸款經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清償，而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關連方提供貸款所得的利息收入則約為人民幣3,200,000元。

銷售費用

銷售開支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8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3,200,000元，升幅約為80.8%。銷售費用上升，主要由於(1)業務規模於期內擴充，導致薪金及福利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00,000元；(2)運輸費用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8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600,000元，與期內銷量增長相符；(3)營業額上升，導致產品保用撥備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8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900,000元及(4)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若干產品型號向Neogas支付的特許權使用費約為人民幣1,900,000元，二零零四年同期並無產生上述特許權使用費。銷售開支佔營

財務資料

業額的百分比於同期從約5.1%下跌至約4.5%，主要由於差旅與娛樂開支及一般辦公室開支達致規模效益所致。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3,1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1,400,000元，升幅約為122.6%。行政費用上升，主要由於(1)薪酬及福利因業務規模擴展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5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400,000元，增幅約為約62.6%；(2)公用設施及辦公室開支於安瑞科集成在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投產後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200,000元；及(3)股權結算交易（購股權）人民幣1,800,000元以及存貨撇減人民幣2,100,000元，乃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次出現。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的百分比於同期由約9.2%微升至約10.0%，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同期拓展業務規模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1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800,000元，升幅約為28.5%。融資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貸款利率由約5.6%增至6.2%所致。

其他費用淨額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其他費用淨額約達人民幣600,000元，主要為慈善捐獻約人民幣500,000元。

稅項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實質稅率約為2.7%，而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質稅率則約為4.5%。所得稅指根據安瑞科壓縮機、安瑞科氣體機械及安瑞科集成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約人民幣17,600,000元，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現行中國所得稅約人民幣1,900,000元，加上不可扣減開支約人民幣200,000元的稅務影響，並由地方政府所給予的所得稅優惠約人民幣15,900,000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質稅率下跌，乃因安瑞科氣體機械及安瑞科集成（兩者均正享受免稅期）的應課稅溢利增加所致。因此，該等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並無計提中國所得稅撥備。

財務資料

少數股東權益

在石家莊BVI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六日向新奧石家莊收購安瑞科氣體機械的70%額外權益後，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任何少數股東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之溢利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200,000元上升89.8%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8,700,000元，升幅與本集團營業額及毛利升幅一致，惟自安瑞科壓縮機開始繳納稅項後，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率因此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4.3%下跌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4%。此外，跌幅亦由於出現以股份為基礎的股權結算付款及撇減存貨合共約人民幣4,000,000元所致，有關金額於二零零四年並無產生。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一日，本集團宣佈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的未經審核綜合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128,313	83,127
銷售成本	(89,019)	(57,631)
毛利	39,294	25,496
其他收益	1,167	436
銷售費用	(5,579)	(4,050)
行政費用	(15,995)	(8,328)
其他費用淨額	(260)	—
經營溢利	18,627	13,554
融資成本	(2,032)	(2,102)
除稅前溢利	16,595	11,452
所得稅	(1,179)	(664)
期間溢利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u>15,416</u>	<u>10,788</u>
每股股份盈利		
— 基本	<u>人民幣0.035元</u>	<u>人民幣0.042元</u>
— 攤薄	<u>人民幣0.034元</u>	<u>不適用</u>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人民幣83,100,000元，上升約人民幣45,200,000元或54.4%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人民幣128,300,000元，升幅主要由於壓力容器及集成業務的銷售額分別較二零零五年同期增加約74.8%至約人民幣83,400,000元及增加約141.2%至約人民幣21,400,000元。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人民幣57,600,000元增加約54.5%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人民幣89,000,000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整體毛利率約30.6%，與二零零五年同期相比穩定。

其他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上升約人民幣700,000元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人民幣1,200,000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銀行利息收入急升所致。憑藉審慎的現金管理，本集團將其營運資金的盈餘存作短期存款，較二零零五年同期帶來較高銀行利息收入。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其他收益佔營業額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五年同期的約0.5%上升至約0.9%。

銷售費用

銷售費用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人民幣4,100,000元，攀升約37.7%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人民幣5,600,000元，銷售費用上升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營業額上升，導致保用費用增加所致。銷售費用佔營業額的比例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4.9%下跌至回顧期間的約4.4%。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人民幣8,300,000元，增加約92.1%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人民幣16,000,000元。然而，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的比例僅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10.00%增加至截

財務資料

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12.5%，升幅主要由於產生以股份為基礎的股權結算付款及有關本公司股份於主板上市的專業費用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人民幣2,1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00,000元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人民幣2,000,000元，跌幅主要由於銀行貸款結餘減少，致使銀行貸款利息開支減少所致。

其他開支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淨額約人民幣300,000元，二零零五年同期則為零元，其他開支淨額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稅項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實際稅率約7.1%，而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實際稅率則約5.8%，升幅主要由於安瑞科氣體機械的免稅期已屆滿，並須開始按稅率7.5%繳納國家所得稅。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自二零零五年同期約人民幣10,800,000元增至約人民幣15,400,000元，升幅為約42.9%。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純利增長主要是由於(i)壓力容器產品及集成業務之需求上升，致使本集團營業額增長，(ii)其他收益佔營業額的比例由二零零五年同期之0.5%增至0.9%，(iii)銷售開支佔營業額比例由二零零五年同期之4.9%減至4.4%及(iv)融資成本佔營業額之比例由二零零五年同期之2.5%下跌至1.6%所致。然而，純利率已自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13.0%下跌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12.0%。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純利率下跌，主要由於(i)行政開支佔營業額之比例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10.0%增至約12.5%，及(ii)所得稅佔營業額之比例由二零零五年同期之約0.8%增至約0.9%。

過去狀況之回顧

長遠投資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安瑞科壓縮機向新奧集團注入約人民幣26,200,000元，約佔新奧集團12.3%股本權益。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日，安瑞科壓縮機將上述投資以成本價售予廊坊國富。

鑑於當時新奧集團需要資金，安瑞科壓縮機於二零零三年向新奧集團作現金出資。於作出上述投資時，新奧集團及安瑞科壓縮機均為王先生控制的民營公司。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上述長遠投資屬可接受類別，有助王先生的業務內部籌集資金。此外，由於本集團當時仍然是私人擁有，並無考慮精簡其業務營運的需要。鑑於本集團只持有約12.3%股權，對新奧集團概無任何控制權或重大影響，故本集團於往績期間的業績記錄並不包括其業績。於本集團投資新奧集團期間，新奧集團並無向本集團宣派或派付股息。

存貨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分別約為人民幣27,600,000元、人民幣79,700,000元及人民幣125,000,000元。

除已於損益賬內扣除之存貨撇減約人民幣2,100,000元外，董事認為，毋須為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陳舊存貨作出其他撥備，此乃由於製成品已獲得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有銷售訂單所涵蓋。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大幅上升，主要由於為應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手頭上銷售訂單而導致在製品及製成品生產增加所致。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約值人民幣40,900,000元的原材料。原材料包括生產壓縮機、壓力容器及提供集成業務所須鋼材、電動機、不同種類的閥門及各式配件。原材料的一般存放期為約6個月，然而，若干主要原材料如鋼材及電動機則可存放較長時間。

根據各種產品之特點，本集團已製成一套標準化管理程序，以加強內部對存貨及相關之物流需要之監控。本集團之存貨控制政策涵蓋其製成品、在製品、元件及裝置、原材料及包裝物料。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各年之平均存貨周轉日數分別

為194日、110日及103日。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存貨周轉日數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主要由於市場上壓縮機及壓力容器產品的需求增加。

本集團產品的正常生產週期介乎60日至90日。存貨周轉日數與生產週期相差13日，主要由於若干原材料，如鋼材及標準型號壓縮機均就上述原因而作為儲備。

除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撇減存貨約人民幣2,100,000元外，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存貨以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列賬。透過檢視存貨狀況，本集團就本集團認為屬陳舊之個別貨品作出陳舊存貨撥備。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分別約為人民幣18,100,000元、人民幣48,800,000元及人民幣72,40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主要由於期內銷售額上升所致。

董事認為，本集團大部份客戶與本集團繼續進行業務，並且維持良好關係，故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進一步撥備。

賬齡分析

一般信貸及付款政策為貨到付款。根據董事對客戶信用之評估及經過商議，按個別情況基準向若干財政穩健、已確立良好貿易關係及／或過往還款紀錄良好的客戶給予介乎三至十二個月之信貸期。

本集團之管理層密切監察其客戶之信貸風險及還款進度。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各年，應收款項平均周轉日數分別為77日、48日及43日，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收款項周轉日數較前改善，主要由於本集團實施較佳信貸控制及於二零零四年度推出壓力容器及集成業務，兩者一般均給予客戶較短之信貸期。

本集團對應收貿易賬款採納撥備政策，倘根據管理層之評估，對於結算日能成功收回該等應收貿易賬款存疑，則會就呆賬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

十一日止三年各年，本集團就呆賬分別錄得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100,000元、人民幣1,7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元。計及上述呆賬減值虧損後，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齡超過一年之應收貿易賬款為人民幣2,800,000元。於分別評估該等客戶之財務狀況及持續交易時，董事認為收回該等應收貿易賬款之可能性並不存疑。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往績期間之減值虧損撥備充裕。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約人民幣72,40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31,000,000元經已於其後在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償付。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2,900,000元、人民幣21,900,000元及人民幣26,700,000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供應商之墊款約為人民幣20,400,000元，佔約人民幣26,700,000元之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結餘約76.4%。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結餘增加，主要由於給予供應商之墊款由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6,100,000元上升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400,000元以及競投建築工程和購置設備的按金增加所致，升幅主要由於向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包括鋼管等）。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分別達人民幣16,800,000元、人民幣41,700,000元及人民幣95,200,000元。

本集團與其主要供應商均維持良好業務關係，主要供應商給予之有關付款期介乎一至三個月。至於其他供應商，有關付款期則一般為六個月內。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各年，應付款項平均周轉日數分別為94日、60日及69日。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應付款項週轉日數增加，主要由於清償供應商一般信貸期介乎90日至180日的票據增加。二零零四年應付款項的平均周轉日數較二零零三年減少，主要因為原料採購增加（特別是鋼管）而本集團就此預先支付發票金額的若干百分比。

產品保用的費用撥備

本集團為其顧客提供為期12個月的產品保用期。倘若本集團產品於正常運作中出現任何問題，本集團會向顧客提供免費保用服務（顧客產生的問題除外）。本集團根據上一個會計期間產生的實際保用費用及管理層經驗釐訂產品保用撥備，並於往績期間一直使用相同撥備基準。現時撥備機制屬公平合理。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各年的產品保用費用撥備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000,000元、人民幣1,800,000元及人民幣2,900,000元。董事相信產品保用的費用撥備屬足夠。往績期間使用的產品保用均為修理及保養成本。

應收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貸款為人民幣78,600,000元。由於貸款已於二零零四年清還，故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償還的應收貸款。

應收新奧集團（一家由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王先生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公司，詳情載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之關係」一節）之貸款為無抵押，並且於貸款期內按介乎5.1%至6.1%之年利率計息。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各年，來自貸款之利息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4,000,000元及人民幣3,200,000元。

根據中國法律之應收貸款之法律含義

中國人民銀行在一九九六年六月二十八日頒佈《貸款通則》及中國最高法院在一九九六年九月二十三日發出之《關於對企業借貸合同借款方逾期不歸還借款應如何處理的批復》，據此，倘企業貸款方與借款方進行訴訟，法院將會保障貸款方索償本金（而非利息）的權利。倘該等借貸合約涉及非法貸款，則法院有權沒收借貸合約下有關利息總額，加截至法院判決日期止累計利息金額。此外，中國人民銀行有權對貸款方施以罰款，罰款為未清償貸款應計利息之一至五倍。此外，根據《行政處罰法》，倘該等非法貸款於全數償還貸款本金及應計利息日期起計兩年內未被揭發，則罰款會予以撤銷。

財務資料

由於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償清拖欠貸款連應計利息，以及並無涉及有關未收回應收貸款之任何訴訟，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預期本集團因其關連公司之間之應收非法貸款而受到中國人民銀行處罰機會極微。

於往績期間，本集團應收非法貸款產生約人民幣7,200,000元的利息。倘若中國人民銀行決定就該等應收非法貸款對本集團徵收罰款，罰款最高達至約人民幣36,000,000元，為「貸款人收取非法貸款產生的利息」之五倍。於上述情況下，控股股東王先生將就上述罰款及損失向本集團作出彌償。

董事認為，於作出該等墊款時，本集團為民營集團公司，目的為進行融資，給予新奧集團墊款作為短期投資用途。

來自關連方的非貿易現金墊款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各年，本集團收取自關連方的非貿易現金墊款分別約為人民幣34,500,000元、人民幣270,600,000元及零元。本集團於同期向關連方償還的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4,000,000元、人民幣262,200,000元及人民幣9,700,000元。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就創業板上市而應付XGII的款項人民幣45,000,000元根據資本化發行撥充資本外，本集團已清償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尚未償還的非貿易墊款約人民幣9,700,000元。

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各年向關連方收取的現金墊款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0,500,000元、人民幣8,500,000元及零元，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關連方償還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尚未清償結餘人民幣9,700,000元。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關連方的現金墊款主要包括(i)來自XGII的現金墊款約人民幣6,100,000元，將用以投資於安瑞科壓縮機及作短期融資用途；及(ii)來自新奧集團的墊款約人民幣25,100,000元，將用作短期融資用途。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關連方的現金墊款主要包括(i)來自XGII的現金墊款人民幣47,300,000元，將用以投資於安瑞科氣體機械及作短期融資用途；及(ii)來自新奧石家莊的墊款約人民幣216,900,000元，將於年內用作短期融資用途，及於年內用作償還人民幣215,700,000元之款項。

向關連方提供的非貿易現金墊款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各年，本集團向關連方提供的現金墊款分別約為人民幣7,500,000元、人民幣54,500,000元及零元，而本集團於同期收取自關連方的還款則分別約達人民幣16,200,000元、人民幣59,300,000元及零元。

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各年向關連方收取的墊款還款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8,700,000元及人民幣4,800,000元。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關連方並無獲支付任何現金墊款，且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收取來自關連方之還款。

向關連方提供的現金墊款主要指向新奧集團及新奧石家莊提供的現金墊款，以滿足彼等的資金需要。於向關連方提供現金墊款時，本集團作為王先生所控制的民營集團公司旗下的公司，故納入新奧集團的宏觀策略性計劃。為更有效運用王先生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公司之間資金，將按關連方的資金需要而向其墊付資金。在本集團向關連方提供現金墊款前，本集團管理層將審核本集團的現金狀況，確保該等墊款將不影響本集團業務的正常運作。

物業權益

本集團於香港租賃及佔用的物業權益

本集團租賃及佔用位於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一座31樓3101至03室的一部分，作為其香港辦事處。本集團向新奧燃氣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以年租455,544.0港元租用其香港辦公室，連同若干傢具，租期為三年，由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開始。此項租賃的詳情載於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該物業的實用面積約為964.5平方呎。

本集團於中國持有及佔用的物業權益

安瑞科氣體機械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新華區趙陵舖村高基大街，地盤面積約68,156.0平方米。安瑞科氣體機械擁有該項物業的土地使用權。該幅土地上建有總建築面積約32,897.7平方米的30幢樓宇，其中包括多個車間及辦公室，亦建有多幢附屬構築物。

安瑞科壓縮機位於中國安徽省蚌埠市燕山路187號，總地盤面積約118,779.6平方米。安瑞科壓縮機擁有該項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土地上建有47幢總建築面積約50,886.4平方米的樓宇，其中包括多個車間、辦公室，以及多個住宅單位，亦建有多幢附屬構築物。

財務資料

此外，安瑞科壓縮機亦於安徽省蚌埠市擁有38個其他住宅單位及一個商業單位，用作員工宿舍及辦公室。此等員工宿舍及辦公室的總建築面積約為1,625平方米。

本集團於中國租賃及佔用的物業權益

本集團以年租人民幣520,000.0元向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為本公司之關連方的新奧集團太陽能有限公司租賃位於中國河北省廊坊市廊坊經濟技術開發區鴻潤道一幢辦公大樓的兩層樓面作為其位於中國之總辦事處。該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1,620.5平方米，租期為三年，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開始。此項租賃之詳情載於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安瑞科氣體機械持有作為承租人之租約，並已向安瑞科壓縮機授予無償使用總建築樓面面積為50平方米之租賃物業之一部份之特許，由二零零五年一月十日起，直至租約終止日期（即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九日）為止，安瑞科壓縮機目前正使用該物業之部份作辦公室。

安瑞科氣體機械向河北威遠集團有限公司（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租賃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新石北路166號一個辦公單位。安瑞科氣體機械以年租人民幣3,600.0元租用此物業，租期為20年，由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開始。此項租賃之詳情載於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該物業的總建築面積約為25.0平方米。

安瑞科集成向廊坊新奧燃氣設備有限公司（為新奧燃氣之附屬公司兼本公司之關連方）租用中國河北省廊坊市廊坊經濟技術開發區之物業，物業之總建築樓面面積約為2,815.3平方米，作為加工、組裝、調試、塗裝及儲存CNG加氣子站之車間及作為行政辦公室。安瑞科集成以年租（包括物業管理費）約人民幣466,209元租用該物業，為期兩年，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開始至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屆滿，之後可以當時市場租金再續期兩年。租賃之詳情列載於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

北京安瑞科以年租人民幣294,102.4元向獨立第三方租用位於中國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宏達北路樓宇內之兩層單位，總建築面積約為503.6平方米，為期一年，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開始。

安瑞科壓縮機亦於蚌埠、瀋陽、廣州、武漢、重慶、上海、西安及烏魯木齊等城市租用銷售辦公室。此等物業全部向獨立第三方租用。

財務資料

物業估值

為進行介紹上市，獨立估值師西門（遠東）有限公司對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物業權益進行估值，而西門（遠東）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重估本集團所佔本集團物業現況下之資本值為約人民幣99,695,000元。關於該等物業權益的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重估盈餘淨值相當於本集團持有有關物業市值超出其賬面值之差額約人民幣29,500,000元，並無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本集團會計政策將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與減值虧損列賬。因此，物業估值所產生之重估盈餘淨值並未計入本文件內「財務資料-有形資產淨值」一節下之有形資產淨值。倘物業按有關估值列賬，將產生額外年度折舊開支約人民幣1,600,000元。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5.07條之規定，就本集團物業權益與該等物業權益估值對賬作出之披露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67,795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變動	
添置	3,660
折舊	(668)
出售	(560)
	<hr/>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70,227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值盈餘	29,468
	<hr/>
附錄四所述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值	99,695
	<hr/> <hr/>

有形資產淨值

下表列示按照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資產淨值編製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有形資產淨值，並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之會計師報告有述。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經審核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1)	398,452
	<hr/> <hr/>
每股經審核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2)	人民幣0.895元
	<hr/> <hr/>

財務資料

附註：

1.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一節之會計師報告所載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計算。有形資產包括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一節所載生產壓縮機及就燃氣設備提供集成業務使用專門知識之賬面值。
2. 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本文件刊發日期之445,2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猶如該等股份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整個期間均為發行在外，惟並無計及任何根據創業板上市前購股權計劃或建議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計劃獲行使後可能發行之股份或董事行使彼等獲授予以配發及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而發行之股份或本公司可購回之股份。
3. 為以介紹上市方式將本公司股份於主板上市，本集團物業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由獨立測量師行西門(遠東)有限公司進行重估。因本集團物業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經重估而產生之盈餘約人民幣29,500,000元將不會載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本集團之政策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倘將有關重估盈餘計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則會產生額外年度折舊開支約人民幣1,600,000元。

股息政策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年度股息(如有)將由董事會酌情宣派，並必須經股東大會批准。此外，董事會可不時在本集團溢利合理許可之情況下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本公司未來可能會向其股東派付股息。然而，該等派付將視乎多項因素而定，包括本集團經營業績、盈利、資金需要及盈餘、一般財政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會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等。目前，董事會擬保留本集團所有盈利作為發展及擴充業務之用，因此無意宣派或支付現金股息。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為人民幣378,659,475元。

無重大逆轉

董事確認，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本公司的財務或營運狀況或前景並無出現任何重大逆轉。